

证券代码：600596

证券简称：新安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7 号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预计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00 万元左右，同比下降 95.29%左右。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公司预计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000 万元左右，同比下降 97.85%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项 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变动幅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1,000 万元左右	233,351.04 万元	同比下降 95.29%左右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盈利：5,000 万元左右	232,204.62 万元	同比下降 97.85%左右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00 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 233,351.04 万元相比，减少 222,351.04 万元，同比下降 95.29%左右。

2. 预计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5,000 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 232,204.62 万元相比，减少 227,204.62 万元，同比下降 97.85%左右。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 2022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351.0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2,204.62 万元。

(二) 每股收益：2.0367 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2023 年半年度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是：受市场供需变化影响，公司主导产品草甘膦、有机硅销售价格与销量较上年同期相比均有不同程度下降，导致本期业绩较上年同期较大幅度下降。

上半年，面对有机硅行业严峻的整体形势，在基础端产品全行业亏损的背景下，公司积极发挥上下游全产业链优势，通过上游工业硅原材料的自有配套和下游有机硅终端产品结构的持续优化，努力补足基础端产品盈利缺口，实现产业板块价值最大化。针对作物保护行业阶段性供需错配引起的剧烈市场变化，公司积极发挥全球化与平台化销售渠道优势，通过多产品系列协同销售、重点作物整体解决方案输出、制剂转化率提升等方式努力抢占市场份额，克服行业整体下行带来的影响，积极稳定经营基本盘。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5 日